

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（临聘）简章

因工作需要，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2 名（编外临时聘用人员）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。

二、招聘范围

面向社会公开招聘，符合条件的人员均可参加应聘。

三、报名资格条件

（一）报名条件

- 具有全日制本科（学士学位）及以上学历；
- 具有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；
- 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。

（二）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

- 受过刑事处罚或开除处分的人员。
- 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。
- 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的人员。

4. 在各级招聘考试中违规违纪在禁考期内的人员。

5. 其他不符合报考条件或规定不得聘用人员。

上述人员的相关时间界定均截止到 2019 年 1 月 31 日。

四、招聘的程序和方法

整个招聘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按宣传发动、报名与资格审查、面试、考察、体检、签订劳动合同等步骤进行。

五、招聘步骤

(一) 宣传发动

在望城区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《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（临聘）简章》。

(二) 报名与资格审查

1. 报名时间：2019 年 2 月 2 日至 2 月 21 日工作日时间（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13:00-17:00）。

2. 报名地点：长沙市望城区行政中心主楼 0531 办公室（地址：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雷锋北大道 1688 号）。

3. 报名要求：

报名者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和能够证明能力水平的其他证件原件和复印件，以及近期同底免冠 1 寸彩照 3 张等资料参加报名。

(三) 考试

由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及有关专家组成测评小组，按岗位职责对报考人员专业水平、实践能力、应变处理等方面进行实践测评。考试时间初定 2 月下旬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(四) 考察

考试结束后，根据考试成绩依次排名，按招聘计划 1:1 的比例确定考察对象。如有放弃考察的，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

由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考察，采取走访调查、座谈、查阅资料等形式，主要考察其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实绩等，并对考察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审查。

（五）体检

考察结束后，根据考察结果，按照招聘计划 1: 1 的比例确定体检入围人选。体检标准参照现行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人社部[2010]19号）文件执行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体检合格后进行公示。

（六）签订劳动合同

公示无异议后，与拟聘人员签订劳动合同，劳动合同期限暂定一年，工资福利待遇参照全区临聘人员管理办法标准执行，缴纳城镇企业职工社会养老保险。

监督电话：0731-88050979；咨询电话：0731-88080649

附件：1.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（临聘）招聘计划及职位设置

2. 《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（临聘）报名表》

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19年2月1日

